

证券代码：871421

证券简称：泰隆电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泰隆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响应国家大力推进清洁能源建设、改善国内能源结构大趋势。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丰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为准），注册地为河南省新乡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子公司成立后将依托电气装备优势，着力打造成为有装备基础的新能源综合服务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尚需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河南丰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新乡市丰华街 1207

主营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供暖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池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蓄电池租赁，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设备修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	实缴金额
河南泰隆电力 设备股份有限 公司	现金	10,000,000	10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 100.00%持股，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过子公司独立运营，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的现实经营需要及对未来长远发展战略的角度所作出的慎重决策，公司将完善其内控流程及监督机制，不断适应公司的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最大化地减少并积极应对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河南泰隆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河南泰隆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